

晋江市城市管理局文件

晋城管〔2023〕16号

晋江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，机关各科室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现将局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王景珊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
主持市城市管理局全面工作。

曾长兴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协助分管市容秩序、市政公用、夜景照明、城市家具、户外广告、环境卫生、垃圾分类、城市管理提升、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监管、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。

协助分管科室（单位）：市容秩序科、公用事业科、市环境卫生中心、市青阳环境卫生中心。

挂钩指导：青阳街道、梅岭街道、罗山街道城市管理工作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城管办、垃圾分类办、保洁办、瀚蓝（晋江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、益众照明有限公司。

施少锋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

协助分管“两违”综合治理、建筑渣土、施工噪音、物业小区、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、综合执法、应急处置和防汛等工作。

协助分管科室（单位）：执法综合科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、晋江经济开发区综合执法队。

挂钩指导：安海镇、东石镇、内坑镇、晋江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工作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治违办、渣土办。

蔡永革（党组成员、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）

主持市纪委监委驻市城市管理局纪检监察组全面工作，协助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

张恒星（党组成员、二级主任科员）

协助分管安全生产、燃气管理、停车管理等工作。

协助分管科室（单位）：安全生产与燃气管理科、市城市燃气服务中心。

挂钩指导：磁灶镇、龙湖镇、紫帽镇城市管理工作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停车办、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、晋江燃气协会、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晋江智信大数

据科技有限公司。

吴长江（陈埭分局分局长）

协助分管政策法规制定、宣传、培训、规范执法、扫黑除恶、信用体系建设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改革、河长制和林长制等工作。

协助分管科室（单位）：法制大队。

挂钩指导：陈埭镇、池店镇、西滨镇城市管理工作。

施建成（市城市管理保障中心主任）

协助分管信访、信息化、网络安全和智慧化城市管理等工作。

协助分管科室（单位）：市城市管理保障中心（市城市管理指挥中心）、信访办、网安办。

挂钩指导：西园街道、灵源街道、新塘街道城市管理工作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市社会治理应急指挥中心。

黄世军（二级主任科员）

协助分管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、党的建设、机关日常事务与管理、党风廉政、精神文明、意识形态、财务管理、群团组织、机关效能、宣传舆情、后勤、双拥和维稳等工作。

协助分管科室（单位）：办公室、党建办（主责办）、计财室。

挂钩指导：永和镇、英林镇城市管理工作。

联系部门（单位）：建设系统党委、共建部队。

魏德赐（一级主任科员）

协助施少锋副局长工作。

夏国辉（二级主任科员）

协助曾长兴副局长工作。

挂钩指导：金井镇、深沪镇城市管理工作。

每位领导除上述工作分工外，根据党组会和局务会研究意见及实际工作需要，承担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

抄送：泉州市城市管理局，晋江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府办、政协办、市纪委监委、组织部、市直有关部门，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驻局纪检监察组，市有关领导。

晋江市城市管理局

2023年2月23日印发
